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案件名称 | 伊顿科技管理（海南）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收购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案 |
| 交易概况（限200字内） | 伊顿科技管理（海南）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“**伊顿科技**”）与王良明、王晓峰签署投资协议，伊顿科技拟收购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“**江苏瑞恩**”）49%的股权。交易前，中国籍自然人王良明持有江苏瑞恩89.02%的股权，单独控制江苏瑞恩；交易后，王良明、伊顿科技将分别持有江苏瑞恩51%和49%的股权，王良明和伊顿科技将对江苏瑞恩实施共同控制。 |
|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简介（每个限100字以内） | 1. 伊顿科技 | 伊顿科技于2021年7月15日成立于海南省，其主要业务为离岸贸易经营、企业投资、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、技术服务及开发咨询等。伊顿科技的最终控制人为伊顿股份公司，主要通过下属业务部门从事电气零部件、宇航用系统和车辆动力传动系统等业务。 |
| 2. 王良明 | 王良明，中国籍自然人。王良明是江苏瑞恩的最终控制人，主要通过江苏瑞恩从事变压器等输配电设备的研发、设计、生产和销售业务。 |
| 简易案件理由（可以单选，也可以多选） | 🗹 1、在同一相关市场，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%。 |
| 🗹 2、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%。 |
| 🞎 3、不在同一相关市场、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%。 |
| 🞎 4、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，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
| 🞎 5、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，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
| 🞎 6、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，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。 |
| 备注 | **横向重叠：**2021年中国境内干式中压配电变压器市场：伊顿科技：0-5%王良明：0-5%双方合计：0-5%2021年中国境内中压箱式变电站市场：伊顿科技：0-5%王良明：0-5%双方合计：0-5%**纵向关联：**上游：2021年中国境内干式中压配电变压器市场：伊顿科技：同上王良明：同上双方合计：同上2021年中国境内中低压开关柜市场：伊顿科技：0-5%下游：2021年中国境内中压箱式变电站市场：伊顿科技：同上王良明：同上双方合计：同上 |